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關於“17金隅01”公司債券票面利率調整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姜德義

中國北京，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姜德義、吳東及鄭寶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燕明及薛春雷；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光進、田利輝、唐鈞及魏偉峰。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 2020—017

债券代码：143125

债券简称：17 金隅 01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7 金隅 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票面利率：5.20%
- 调整后适用票面利率：3.20%
- 调整后起息日：2020 年 5 月 19 日

根据《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本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7 金隅 01，债券代码：143125，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本公司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200bp，即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2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7 金隅 01”、债券代码为“143125”。
- 3、发行人：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35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6 号文
- 7、债券利率：“17 金隅 01”在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年利率为 5.20%。
-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9、计息期限：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17 金隅 01”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17 金隅 01”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
- 10、付息日：本期债券“17 金隅 01”的付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5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17 金隅 01”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5 月 19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11、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票面年利率为 5.2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3.20%，并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和第 5 年（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三、本期债券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

联系人：陈峰

联系电话：010-59575910

传真：010-66417784

2、主承销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10 层

联系人：王飞、宋海莹

电话：010-63212001

传真：010-66030102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